

中國青年救國團愛心急難扶助基金申請辦法

一、宗旨：結合社會力量，對遭遇身心疾困者與弱勢族群予以適時適當之扶助。

二、扶助對象：身心疾困，經濟緊急陷入困境之學生。

三、扶助項目：

(一)傷病扶助：罹患重病或遭遇意外傷害，經濟陷入困境急需救助者。

(二)生活扶助：家庭突遭意外或特殊困難，生活陷入困境急需救助者。

(三)公益活動：辦理弱勢族群服務活動。

四、扶助金額：

合於上列條款者，扶助金額以參仟元為底限，壹萬元為上限，由高雄市團委會據實核發給予扶助，情況特殊者由高雄市團委會報請總團部核定扶助金額。

五、請直接向所屬學校之專責承辦人員提出，再透過各校之承辦人員向本專案辦公室提出申請。

六、請逕與救國團高雄市團委會活動組蔡孟璇小姐（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 189 號 電話：07-2727229）洽詢辦理。